

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软科技”)于2020年11月17日披露了《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7),公司拟通过股权转让方式向淳蓝(上海)实业有限公司转让公司持有的镇江润港化工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金额5500万元。为便于投资者进一步了解相关情况,现对公告内容补充披露如下:

一、交易标的主要评估情况

公司委托了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了相应的评估工作。鉴于公司与淳蓝(上海)实业有限公司、镇江润港化工有限公司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首次股权交割日前目标公司的流动资产及债权债务归属于原股东,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资产评估师根据资产评估准则的要求,本着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遵循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按照公认的资产评估方法,对公司拟出售镇江润港化工有限公司部分资产在评估基准日2020年9月30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发表了专业意见,

出具了中锋评字 01186 号评估报告，其中：

1、评估目的：为公司拟出售镇江润港化工有限公司部分资产提供价值参考。

2、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本次评估对象为公司拟出售资产之目的所涉及的镇江润港化工有限公司所持有部分资产。评估范围为评估基准日镇江润港化工有限公司资产负债表所列示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及其他非流动资产。

3、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4、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5、评估结论：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镇江润港化工有限公司纳入评估范围内的资产账面值为 3,352.45 万元，评估值为 5,405.97 万元，增值额为 2053.52 万元，增值率为 61.25%。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A	评估价值 B	增减值 C=B-A	增值率 % D=C/Ax100%
固定资产	1,633.98	2,409.30	775.32	47.45
在建工程	1,622.15	1,986.75	364.60	22.48
无形资产	80.94	994.55	913.61	1,128.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37	15.37	—	—
合计	3,352.45	5,405.97	2,053.52	61.25

企业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土地权证 编号	土地位置	取得日期	取得方 式	土地 用途	登记终 止日期	开 发 程 度	面积 (m ²)	原始入账价 值	账面价 值
1	镇国用 (2011) 第 7542 号	镇江新 区大港龙 溪路北	2011-8-15	出让	工业 用地	2061-7- 9	五 通 一 平	26,708.6	713.13	80.94

评估增值原因分析如下：

1、公司于评估基准日与拟收购方淳蓝（上海）实业有限公司就出售委估资产持有人镇江润港化工有限公司股权达成协议，在公开市场假设及原地续用假设下，镇江润港化工有限公司所持有的部分非流动资产实现评估增值。

2、公司明确淘汰落后的造化业务，于 2019 年年底对长期资产按照清理变现的预期处置方式进行了减值测试（参见华软科技 2020-015 号公告），并计提相应减值准备，使得委估资产账面价值有所减少。

二、交易预计获得的损益

根据公司与淳蓝（上海）实业有限公司、镇江润港化工有限公司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镇江润港化工有限公司的流动资产、债权及债务归属于公司，鉴于存在部分债权不能收回、流动资产及债权与债务相抵消的情况，经公司财务部综合测算，本次出售镇江润港化工有限公司股权，合并报表口径下公司预计将于股权处置当期产生投资收益约 1500 万元，具体数据届时以 2020 年审计报告确认为准。

除以上补充内容外，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7 日披露的《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公告》的其他内容均无变化。

特此公告。

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二十六日